

##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，以现场方式参会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广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各个方面反映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同意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 1.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

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，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#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